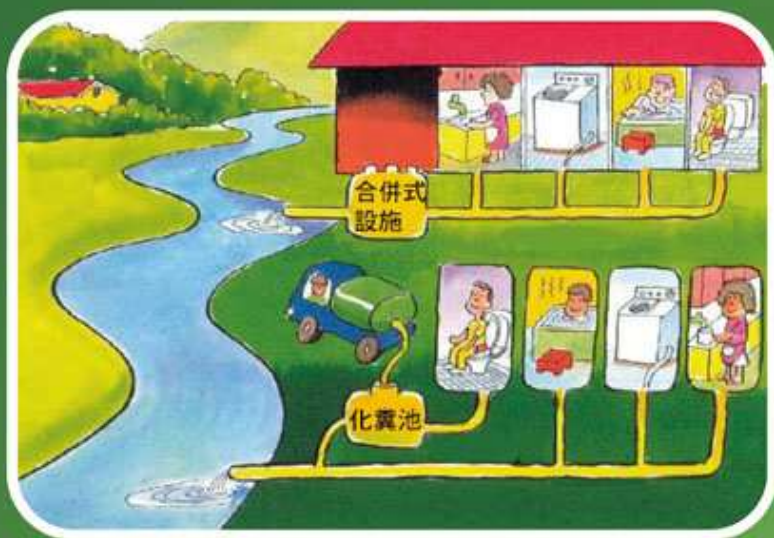


定期清理化粪池

住家環境清潔又衛生



〈圖一〉



〈圖二〉

為維護住家環境衛生及水溝暢通，在尚未納入公共污水下水道住戶之化粪池，每年應定期清理化粪池水肥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污泥1次，確保化粪池處理效率，以免造成處理功能不彰影響環境衛生。

定期清理之四大效益

1. 提昇污水處理設施之處理功能，化粪池之平均削減污染量可達50%以上，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之平均削減污染量可達70%以上。
2. 可延長污水處理設施使用壽命。
3. 可維護自來水安全衛生。
4. 避免阻塞，防止惡臭，維護環境衛生。

圖片資料來源：

- 〈圖一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建築物與社區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手冊
〈圖二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化粪池定期清理宣導手冊
〈圖三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

〈圖三〉



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報案專線 03-9907733